

# 金寨县人民政府文件

金政〔2020〕11号

---

## 金寨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中医药大健康产业 集群（基地）发展的意见

各乡镇人民政府，天堂寨旅游扶贫实验区，安徽金寨经济开发区（金寨现代产业园区）管委，安徽金寨技师学院（金寨职业学校），县政府有关部门、有关直属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府皖政秘〔2019〕229号文件精神，加快金寨中医药大健康产业集群（基地）发展，提升“西山药库”品牌，建设特色鲜明、市场竞争力强的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基地，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全国中医药大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医药工作的重要指示精

神，坚持以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依托县域中药材特色资源禀赋、产业基础以及生态环境优势，强化创新驱动、项目拉动、品牌带动、政策推动，加速产业凝链、补链、延链、强链，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加快形成规模体量大、专业化程度高、延伸配套性好、产业链条完整、支撑带动力强的中医药大健康特色产业集群（基地），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振兴提供强大支撑。

## **二、主要目标**

立足“建设西山药库、打造康养天堂”定位，着力构建“1234”（一主链两园区三基地四系列）的产业体系。即围绕中医药大健康主产业链，打造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中药大健康产业园“两个园区”，建设中药材繁育、中药材深加工、中医药康养“三大基地”，形成中药(饮片)、中药保健品、医化用品、健康服务四大系列产业。经过3-5年的努力，全县中医药大健康产业主营业务收入达100亿元规模，初步形成省内一流、国内知名的特色产业集聚发展基地。

## **三、重点任务**

### **（一）扩大产业规模，建设绿色道地中药材基地**

**1.加快基地建设。**以大宗道地中药材为重点，主培天麻、灵芝、茯苓、黄精、石斛、桑黄菌等基地，稳步发展菊花、西洋参、丹参等特色中药材，发挥传统种植区域优势，建设可持续、多元化、特色化的中药材产区经济。结合产业脱贫增收，乡镇、村围绕“一乡（镇）一业”、“一村一品”模式，突出1

- 2 个主要品种，做大规模、做出特色。全面推进中药材规模化、标准化种植，夯实集群“资源库”。到 2022 年，灵芝、石斛、黄精等重点品种规模化种植面积达 20 万亩，其中标准化种植基地达 15 万亩。（责任单位：县中药产业中心、农业农村局、扶贫局，各乡镇）

**2.加强种源保护。**以灵芝、天麻、茯苓、黄精、石斛等“十大皖药”产业示范基地为重点，建立道地中药材基因库、标本库和中药材资源保护区，有效保护金寨原产道地中药材野生资源。引导断血流、山茱萸、虎杖等蕴藏较大品种的有序利用，限制石菖蒲、多花黄精、重楼等野生资源采挖，促进苍术等野生资源恢复，鼓励中药材仿野生种植。（责任单位：县中药产业中心、农业农村局、林业局、市场监管局等，各乡镇）

**3.培育优质良种。**鼓励和支持中药材经营主体依托教学科研机构，培育灵芝、天麻、茯苓、桑黄菌、石斛等优良菌种和种苗。建立中药材（药用菌）良种企业库和良种名录，加大入库良种的推广力度。支持培育优良灵芝、天麻、茯苓、桑黄菌种，大力发展代料菌种，节约资源，提高效益；支持发展黄精、石斛优质种苗。推动金寨道地中药材野生资源繁育研究，建立金寨濒危野生中药材种子种苗研究中心和药用动植物种子资源库，实现 3-5 种野生中药材的人工栽培及规模化种植，降低对野生资源的依赖度。（责任单位：县中药产业中心、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金寨技师学院等）

**4.发展规模经营。**大力推行“企业+基地+农户”、“企业+

基地+合作社+农户”等运行模式，鼓励和支持中药材龙头企业带动中药材种植大户发展规模经营，组建农民合作社联合社和产业联合体。支持贫困户参与中药材产业发展，实现增收脱贫。大力推广中药企业统一种质资源、统一种植技术、统一采收、统一加工、统一品牌管理“五统一”，提高中药材种植组织化水平。（责任单位：县中药产业中心、农业农村局、扶贫局等）

## （二）推动多元发展，建设中药材深加工基地

**5.优先发展中成药、饮片和制剂生产。**提升金寨灵芝、天麻、茯苓、石斛、黄精、桑黄等道地药材中药饮片生产，鼓励和支持企业通过审批和认证。优先发展中成药配方颗粒、中药煮散颗粒、定量压制饮片、小包装等新型中药饮片企业，支持做大做强。支持企业与科研院校合作开发新技术、新品种和引进基于古方、名方、验方和秘方的中药新药（院内制剂）以及中药独家、保护品种的研发与产业化，积极开展大品种品牌中成药二次开发，着力提高中药产业科技含量和质量水平。（责任单位：县中药产业中心、科商经信局、市场监管局、经济开发区等）

**6.积极发展中药衍生品。**不断扩大中药材提取物、单味中药提取物生产规模，支持企业技改扩能、扩大提取物品种。大力发展石斛、白芨、油茶、生姜、艾草等为原料的中药天然精油、化妆品、洗浴品等日用品。依托灵芝、天麻、石斛、灵芝等道地或大宗中药材，加快发展中成药养生保健白酒等药、酒、果、茶、面等相关联的中医药衍生品，鼓励药膳开发。大力发

展医用器械生产。（责任单位：县中药产业中心、科商经信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委、投创中心，经济开发区等）

**7.大力发展绿色健康食品。**加快利用天然植物保健成分，开发与培育有抗氧化、辅助改善记忆、辅助降血压血脂血糖等功能的中药保健品或功能性食品。推进特色有机农产品深加工，支持企业开发新产品，鼓励和支持扩大山茶油、山野菜、魔芋、高山有机米、银杏茶、桑叶茶等生产规模，扩大市场销售。（责任单位：县科商经信局、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卫健委、投创中心，经济开发区、各乡镇）

**8.支持企业创新发展。**支持和引导企业通过规范化生产认证和国药准字号批文，申报获得中药饮片、保健食品、中药等生产许可，鼓励和支持产品批号升级，推动企业尽快做大做强。考虑中药加工企业对环境卫生条件和特殊要求，在开发区相对集中的创建中药大健康产业园。积极引进域外企业来县投资中药生产，鼓励中药企业兼并重组、产品结构调整、技术改造和绿色制造，支持鼓励药品技术、批号流转，推动医药行业资源向优势企业快速集中。支持县内企业参与医药企业分工协作，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加快产业集聚成型。到 2022 年，全县规上中医药大健康企业发展到 30 户以上，其中中药饮片、制药、医用器械等生产企业 10 户以上。（责任单位：县中药产业中心、发改委、科商经信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委、投创中心，经济开发区等）

### （三）打响产业品牌，完善市场流通体系

**9.完善提升中药材交易市场。**以大别山菌药大市场为龙头，完善中药材批发交易、加工仓储、展示展销、电子商务、信息发布、进出口代理等功能，增强集聚辐射能力，打造华东知名、辐射全国的中药材交易专业市场。到 2022 年，力争中药商业交易额突破 30 亿元。（责任单位：县科商经信局、中药产业中心、发改委、市场监管局，经济开发区等）

**10.积极发展中药材电子商务。**以“互联网+大厦”为示范，鼓励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完善县域电子商务网络体系，提升服务功能，吸引更多中药材企业通过电商平台，开展商品销售、广告宣传、售后服务等活动，实施线上线下联动发展。鼓励有条件的饮片、制药、保健品企业依托自身品牌，开设网络旗舰店、专卖店，开展网上订货和签约。（责任单位：县科商经信局、市场监管局等）

**11.加快建设现代物流体系。**建设以中药材等特色农产品为主的冷链仓储物流中心，配套建设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及现代物流配送系统，引导产销双方无缝对接，打造现代物流体系，完善中药材流通追溯体系。建设中药材质量检验检测中心，积极为全县中药材生产经营企业提供相关质量检验、检测、监管、评估等服务，提升中药材和中药产品的质量。（责任单位：县中药产业中心、科商经信局、交通局、市场监管局等）

**12.切实加强品牌建设。**实施商标品牌战略，鼓励企业开展“三品”认证、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认证、生态原产地产品认证，争创中国驰名商标和安徽著名名牌。开展“十大皖药”示范基

地申报和评审工作，坚持名企、名品、名标、名牌、名区联动发展，鼓励企业开展质量提升和品牌营销，支持中医药企业积极开展商标国内、国际注册。利用好“西山药库”“中国药用菌之都”“全国药用菌主产区”“金寨灵芝”“金寨天麻”“金寨茯苓”“金寨黄精”等响亮品牌，积极培育品牌优势产业和知名龙头企业，全面提升全县中医药健康产业的品牌价值和影响力。（责任单位：县中药产业中心、科商经信局、市场监管局等）

#### （四）培育新型业态，加快推进“中医药+”发展

**13.推进中医药+医疗服务融合。**积极争取建设大别山区域性医疗中心，提升区域医疗保障影响力。鼓励县级医院创建升级，优化乡镇中心卫生院布局，积极发展国医堂、中医馆、中医康复中心等社会医疗健康服务机构。建立和完善医药数据库，实现医疗健康信息云平台全覆盖，加强医院信息化和远程服务中心建设，实现医疗管理、医疗服务、医保报销全程信息化管理，全面提升中医防病、诊疗、治病、康复保健水平。（责任单位：县卫健委、发改委、医保局等）

**14.推进中医药+康养服务融合。**依托“长寿之乡”品牌，加快医养深度融合。大力推广中医疗养、药膳食疗等中医传统项目，积极开发养生文化、养生旅游等系列产品，建设中医药养生特色小镇。鼓励发展养生公寓、康复医院、健康主题园、老龄健康产业园、老年护理保健中心等项目，满足候鸟式、异地型、农家式、季节性度假等养生养老市场的需求。到 2022

年，力争建成 1 个中医药康养特色小镇。（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发改委、文旅体育局、卫健委、市场监管局等）

**15.推进中医药+旅游服务融合。**加快建设中药文博馆、中药材标本馆、道地药材基因馆，发展以中医药文化传播和体验为主题，融中医疗养、康复、养生、文化传播、商务会展、中药材科考与旅游于一体的中医药健康旅游。开发具有金寨特色的中医药健康旅游产品和线路，建设若干示范基地和综合体。加强中医药文化旅游商品的开发生产。到 2022 年，中医药健康旅游人数达到 100 万人次以上，中医药健康旅游综合收入达 4 亿元以上；建成 1 个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5 个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企业（基地）和中医药健康旅游综合体（主题公园）。（责任单位：县文旅体育局、发改委、卫健委、市场监管局等）

#### 四、保障措施

**16.加强组织领导。**县政府成立中医药大健康特色产业集群（基地）建设领导小组，县长任组长，分管县领导任副组长，县发改委、农业农村局、卫健委、科商经信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文旅体育局、林业局、中药产业中心、投创中心、经济开发区等单位负责人为成员，建立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定期会商中医药大健康产业集群（基地）建设工作。县中药产业中心负责中药产业全产业链的管理和服务工作。规范发展中药材协会，强化引导协会自我监督、自我服务。（责任单位：县中药产业中心等）

**17.加大政策扶持。**县政府每年整合不低于1亿元资金支持中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创新财政扶持产业发展方式，通过股权投资、基金投入、贷款贴息和奖励等方式，支持中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对重大项目一事一议，列专项支持，一般面上项目采取以奖代补方式支持。对产业内项目建设用地优先保障，优先为符合条件的中医药大健康企业提供信贷支持，切实落实中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各项税收政策。全面梳理支持企业发展政策，加大对中医药大健康产业支持力度。（责任单位：县中药产业中心、发改委、财政局、税务局、自然资源局、城投公司、利达担保公司等）

**18.强化科技支撑。**支持中医药大健康产业企业加强与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建立产学研合作，支持科技成果转化。加强中医药大健康产业人才的培养，采取企业、实训基地向教育基地“下订单”培养模式和教育实训相结合的培训方式，打造实用型人才。积极申报国家、省重大科技专项。积极培养和引进学术、技术带头人以及青年人才、管理通才、营销专才，壮大企业家队伍，建立健全产业人才引进机制。（责任单位：县科商经信局、农业农村局、中药产业中心、人社局、卫健委，金寨技师学院等）

**19.加快项目建设。**突出区域性医疗中心、中药材质量检验检测中心、中药材博览馆等重点项目的谋划、推进和建设，紧盯中医药健康产业关键链、共性工艺技术研发等项目，强化招商引资，大力对外推介建设，制定有针对性的招商政策，开展

精准招商、点对点对接，招大引强、招新引先，做大做强中医药大健康产业集群。（责任单位：县中药产业中心、投创中心、科商经信局、发改委、卫健委等）

**20.严格监管考核。**建立考核机制，加强对政策落实和工作推进跟踪问效，强化结果运用。严格安全、环保监管，坚决依法关停不符合要求的企业和项目。加快中医药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曝光违法企业信息，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维护知识产权合法权益，护航医药企业的创新和发展。（责任单位：县委督查办、中药产业中心、发改委、市场监管局等）

2020年3月5日